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润邦股份”）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环保”或“标的公司”）73.36%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2019年7月30日和2019年8月1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同时，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披露了《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

因更换审阅机构，公司对本次重组报告书进行了相应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审阅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交易的审阅机构。公司对重组报告书“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第十五章 本次有关中介机构情况”及“第十六章 上市公司及中介机构声明”等相关章节进行了更新和修订。

2、公司新聘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等文件。公司据此对重组报告书中涉及备考财务数据的章节进行了核对并更新。

3、对交易对方合伙人信息进行了更新。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